

张家港市新港星科技有限公司及关联

张家港市贝科新材料有限公司	一般额度	流贷	1400	6.09% (评审部权限)	1400	金港担保
			1600	7.09% (支行权限)	1600	存货质押
			3000	6.525% (评审部权限)	3000	新港星、贝科设备抵押
	低风险业务	全额银票	2000	100%	0	
		贴现	2000		2000	
	小计		10000		8000	
	用信条件	1、追加徐文龙、徐文云、马进和欧斌个人担保； 2、贸易融资发生时报相关部门，打包贷款用信总额不得超 1000 万元，超过需上报总行同意后方可用信。				
授信期限	循环授信 1 年，宽限期 12 个月					
还款方式	按月结息，一次还本					



张家港市新港星科技有限公司及关联

(三) 评审结论

同意 有条件同意 再议 否决

结论性描述：结合公司金融部意见，建议对张家港市新港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如下，期限一年：

名称	授信类型	业务品种	总额	保证金比例、利率	净额	担保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）	
张家港市新港星科技有限公司	一般额度	流贷	3440	6.09%（评审部权限）	3440	新港星房地产抵押	
			1800	6.09%（评审部权限）	1800	金港担保	
			3200	6.525（评审部权限）	3200	新港星设备抵押	
		打包贷款	1300	六个月 LIBOR+400BPS	1300	贝科新材料担保	
	低风险业务	全额银票	2000	100%	0		
		贴现	2000		2000		
		小计	13740		11740		
		用信条件	1、追加徐文龙、徐文云、马进和欧斌个人担保； 2、贸易融资发生时报相关部门，打包贷款用信总额不得超 1000 万元，超过需上报总行同意后方可用信。				
	张家港市贝科新材料	一般额度	流贷	1400	6.09%（评审部权限）	1400	金港担保